



友善環境耕作審認申請聲明

<u>必須</u> 遵守項目：	是	備註
閱讀並同意遵循本中心作業要點與收費要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不得使用化學合成之農藥、殺草劑、殺蟲劑、殺菌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得使用化學肥料與基因改造相關之種苗及資材。	<input type="checkbox"/>	
閱讀並了解農委會公告之【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驗證基準與其生產加工分裝流通及販賣過程可使用之物質】。	<input type="checkbox"/>	
若因不可歸責於本中心之因素致使審認未通過，已繳交的費用不會退還。	<input type="checkbox"/>	
所提供本中心之文件資料均為真實無誤。	<input type="checkbox"/>	
如未遵守作業要點與收費要點，本中心有權終止審認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配合本中心進行定期與不定期農地訪視與農產品抽檢。	<input type="checkbox"/>	
建議配合項目：	是	備註
田區之廢棄物均有集中管理並定期回收、處理。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審認前，已友善耕作農法施作3個月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如有外來污染源可能，有施作隔離帶或相關防治處理。	<input type="checkbox"/>	
無同時平行生產慣行農產。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田區耕作紀錄或農務相關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簽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